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新兴际华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发生金融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

一、财务公司基本情况

新兴际华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是经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在北京市朝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具有企业法人地位的非银行金融机构。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向军北里 28 号院 1 号楼 2 层 201

法定代表人:左亚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MA02075P47

注册资本: 10 亿元人民币，由单一股东新兴际华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经营范围:（一）吸收成员单位存款；（二）办理成员单位贷款；（三）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四）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五）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六）从事同业拆借；（七）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

二、财务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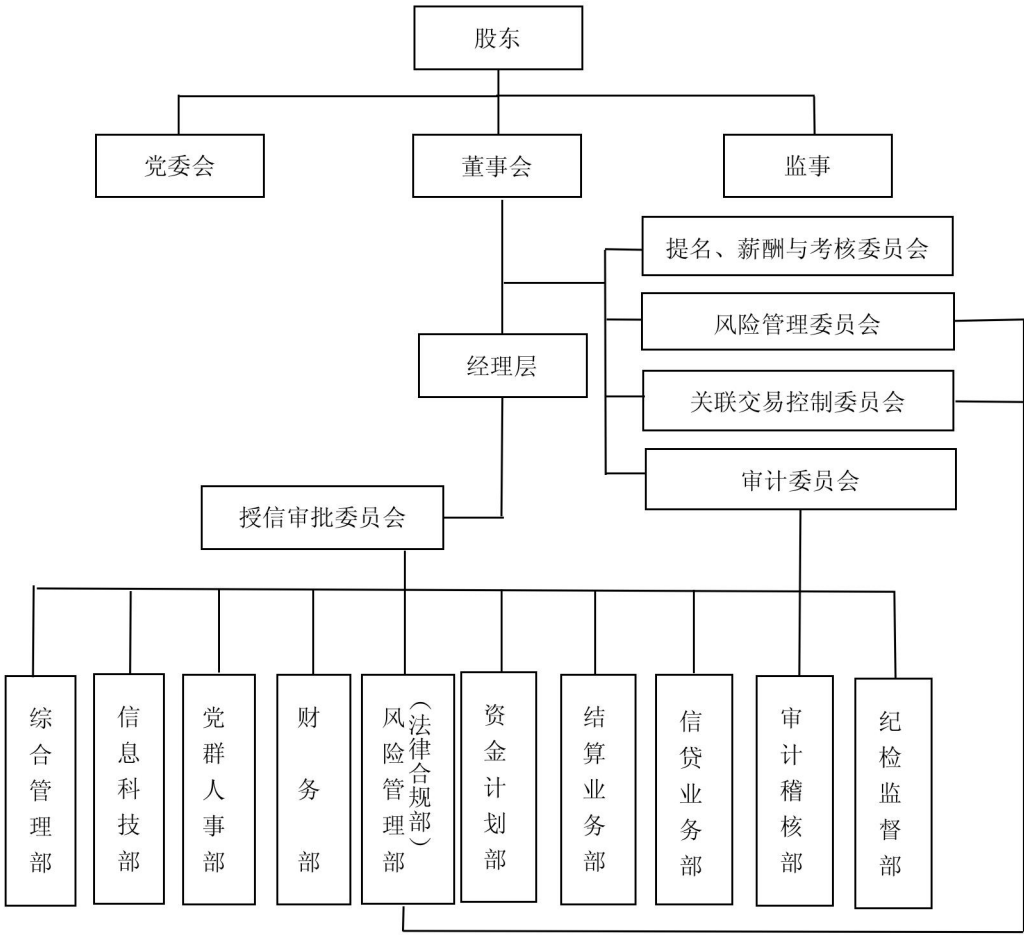
（一）控制环境

财务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等法律法规要求，设立了股东、董事会、一人监事、高级管理层为主体的公司治理体系，按照决策体系、监督反馈体系、执行体系互相制衡的原则，建立了良好的公司治理以及分工合理、职责明确、报告关系清晰的组织结构，明确了各治理主体的议事规则，充分实现各治理主体相互独立、有效制衡。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高级管理层下设授信审批委员会。

财务公司制定激励约束机制，做好人员管理。建立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民主管理制度保护员工权益，以关键人员和重要岗位人员管理制度、问

责管理制度、薪酬制度与公平公正的考核制度为基础，加强了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的管理。

财务公司组织架构如下：



（二）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财务公司建立相互衔接、有效制衡、报告关系清晰的“一个基础，三道风险防线”的风险管理体系。“一个基础”指财务公司建立较为完备的治理架构。三道风险防线分别指：第一道防线为业务部门防线，在业务前端识别、评估、应对、监控与报告风险；第二道防线为风险管理部（法律合规部），牵头履行全面风险的日常管理；第三道防线为独立垂直管理的审计稽核部，针对财务公司建立的风险管理流程和各项风险的控制程序和活动进行监督、评价。财务公司构建以风险管理为导向的内部控制体系，通过内部控制机制的有效运行，保证公司风险有效识别与评估，从而达到风险总体可控。

（三）控制活动

1、内控管理

财务公司制定了《新兴际华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制度管理办法》，对公司制度进行分级管理，规定了规章制度的制定权限和程序。财务公司制定了公司治理、结算管理、信贷管理、财务管理、资金管理、同业业务、风险管理、信息科技、综合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 158 项制度。财务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详细明确，符合公司实际状况和发展需要，具有适应性和可操作性。

2、结算业务控制情况

（1）建立结算业务内控制度

财务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相关规定，制定了完备的结算业务规章制度及操作细则，明确各项结算和存款业务的操作规范和控制标准，有效控制业务风险。

（2）开展资金集中管理和内部转账结算业务

成员单位在财务公司开立内部结算账户，通过线上或柜面渠道提交书面指令实现资金结算，严格保障结算的安全、快捷、通畅，且具有较高程度的数据安全性。结算业务部建立双岗双职双责，保证入账及时、准确，发现问题及时反馈。财务公司将重要空白凭证、财务印鉴等交由不同人员分管，有效防范操作风险、规避道德风险。

3、信贷业务控制情况

（1）建设信贷业务内控制度

财务公司制定了各类信贷业务管理办法，对现有信贷业务制定了相应的操作流程并严格执行。

（2）严格实施审贷分离、分级审批机制

财务公司实行审贷分离、分级审批，根据信贷业务贷款规模、种类、期限、

担保等条件确定信贷政策，严格按照程序和权限审查、审批信贷业务。财务公司建立健全了信贷业务部门和信贷岗位工作职责，信贷业务部门的岗位设置做到双岗双职双责、分工合理，职责明确。信贷业务部门负责贷款调查、评估；审批机构负责信贷决策；信贷业务部门确保信贷业务开展前，落实贷审会审批要求；风险管理部门负责贷前合规风险审查及贷中审批。

(3) 贷后检查

财务公司信贷业务部门负责按照贷后管理要求，随时掌握贷款资金使用情况 & 回收情况，定期开展贷后检查。风险管理部门定期检查信贷业务部贷后管理工作。

4、风险控制

合规风险管理方面：财务公司建立了关键风险合规指标监测分析机制，重点从不良贷款率、资本充足率、流动性比例等风险点进行监测，分析风险变化情况，为公司在业务经营的有效决策提供详实数据支撑，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同时公司定期组织全员学习贯彻各项风险合规性政策文件，开展内外部风险合规文化培训活动，加强员工日常行为管控，树立业务人员风险合规意识，积极推进风险合规文化建设。

流动性风险管理方面：财务公司制定了《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明确各行为主体在流动性风险管理中的组织架构和职责，明确公司流动性风险监测与预警的指标。公司资金计划部定期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滚动制定资金计划，针对潜在流动性风险事件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同时风险管理部定期及不定期进行抽查并预警提示，对流动性风险进行有效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杜绝流动性风险隐患。

信用风险管理方面：一是财务公司制定信贷政策，根据客户分类标准、授信策略、用信管理及担保方式等规定，对客户进行白名单管理；二是公司制定了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信贷客户及同业客户信用评级模型，评级结果作为授

信安排的依据；三是完善公司信贷业务流程管理，制定了授信审批、综合授信、信贷业务流程及管理办法和资产分类及减值准备计提等一系列制度；四是加强贷前、贷中、贷后管理，严格审查信用风险，增加客户实地调查力度；五是严格管理信贷资金用途，监控贷后资金流向；六是每季度开展贷后检查，调查客户经营情况，落实贷审会决议要求；七是至少每季度评估信贷资产质量，计提贷款拨备，增强公司风险抵补能力。

操作风险管理方面：公司完成主要业务操作手册的制定，涉及结算业务、资金管理、信贷业务、稽核审计、费用支出等共计 39 项业务流程图，指导业务部门合规开展工作。业务流程嵌入信息系统，坚持不相容岗位分离原则，加强信息系统权限管理，严控操作风险。公司将操作风险纳入绩效考核指标体系，覆盖结算业务、资金业务、信贷业务、信息系统、数据报送等方面，并于季后进行检查。

反洗钱反恐怖融资风险管理：财务公司针对反洗钱反恐怖融资风险，建立了客户特征、地域、业务、行业等多维度评价的洗钱风险等级评定体系，对客户开展身份识别，评定开户客户洗钱风险等级。建立可疑交易系统，按照人行相关制度制定可疑交易筛查模型，建立洗钱风险人员和地区黑名单管理机制，对可疑交易筛查结果，结算业务部均出具人工研判意见，并提交反洗钱领导小组审批。

5、审计监督

财务公司实行内部审计稽核制度，审计稽核部门直接对董事会负责。审计稽核部门围绕公司经营活动开展常规审计与专项审计，对财务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执行情况、业务经营和财务活动的合法性、合规性、风险性、准确性、效益性进行监督检查。针对审计发现的内部控制薄弱环节、管理不完善之处和由此导致的各种风险隐患，审计稽核部门将向管理层提出有效的改进意见和建议并督促责任部门整改到位。

6、信息系统控制

财务公司信息系统主要为成员单位提供资金归集、资金结算、资金监控、信

贷管理、同业业务和会计核算等金融服务。财务公司信息系统以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系统软件作为其核心系统，数据服务器由财务公司自主运维管理，关键业务系统和网络设备实现双活，核心数据库存储实现实时容灾备份，重点业务定时备份和长期数据保存。截至目前财务公司信息化系统运行稳定正常。为进一步加强管理，财务公司从需求管理、信息系统访问控制、生产数据借用、信息系统生产变更、业务系统账户权限变更、第三方信息安全、信息系统数据备份管理、信息科技外包管理、信息系统交付测试、验收、上线、实施管理、计算机安全检查管理、计算机软件产品管理及间连北京金融城域网专网管理等方面构建了较为完整的业务流程和保障制度。提升员工的信息安全风险防范意识，同时规范相关业务的操作，满足和规范自身业务发展的需要。

7、内控及风险管理总体评价

财务公司坚持审慎经营、合规运作，内控机制科学有效，规章制度的执行全面到位，风险管理体系健全完善。财务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得以有效执行，各类风险均控制在较低水平。在结算与资金方面，有效控制账户管理和资金结算风险；在信贷方面，通过完善的制度规范、分级授权体系、流程控制等方式严格把控信用风险，在流动性方面，不断完善流动性风险监测机制，确保资金安全运作。在合规方面，持续加强法律合规长效工作机制；在信息科技方面，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信息系统体系，确保公司业务安全稳定运行。公司整体风险控制在合理水平。

三、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1、经营管理

财务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中央企业全面风险管理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会计准则》、《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条例以及公司章程规范经营行为，加强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资产总额 1,031,183.57 万元，负债总额 922,212.72 万元，所有者权益 108,970.85 万元，实现净利润 4,889.12 万元。

2、风险管理

截止目前，财务公司运行平稳，未发生重大风险事件，未发生垫款、逾期贷款和不良贷款，流动性充足，风险抵补能力强，财务公司实际业务开展情况完全符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相关法规以及批准文件的规定。根据 2022 年 10 月 13 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22 年第 6 号公布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自 2022 年 11 月 13 日起施行），第 34 条规定的主要指标，财务公司均满足规定要求，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标准值	季/年末
1	监 管 指 标	资本充足率	≥10.5%
2		拨备覆盖率	≥150%
3		贷款拨备率	≥1.5%
4		流动性比率	≥25%
5		贷款比例	≤80%
6		集团外负债比例	≤100%
7		票据承兑余额/资产余额	≤15%
8		票据承兑业务余额/存放同业余额	≤300%
9		票据承兑和转贴现总额/资本净额	≤100%
10		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存款余额	≤10%
11		投资比例	≤70%
12		固定资产净额/资本净额	≤20%
13	监测指标	不良贷款率	0%
14		不良资产率	0%
15		流动性匹配率	245.71%

四、公司（含子公司）在财务公司存贷款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际华股份（含子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 3,351,736,657.29 元，贷款余额为 629,000,000 元。

五、风险评估意见

截至目前，财务公司未发生过挤提存款、到期债务不能支付、大额贷款逾期或担保垫款、被抢劫或诈骗、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涉及严重违纪、刑事案件等重

大事项；未发生可能影响财务公司正常经营的重大机构变动、股权交易或者经营风险等事项；未受到过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等监管部门行政处罚和责令整顿，对上市公司存放资金也未带来过任何安全隐患。

综上，财务公司严格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经营，根据公司对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目前未发现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